

唐河县预算评审中心

关于唐河县 2024 年张店镇杨营村人居环境 整治建设项目结算的评审意见

唐财结审(2024)122号

唐河县乡村振兴局：

根据《河南省预算评审管理办法（试行）》和有关工程造价政策，我们对你单位送审的唐河县 2024 年张店镇杨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结算进行了评审，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唐河县 2024 年张店镇杨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结算主要包括：拦河坝工程、清淤工程、水泥混凝土工程、人行道块料铺设工程、金属栏杆工程、标识牌工程等。建设单位：唐河县乡村振兴局，施工单位：唐河县恒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评审范围

本次评审范围为：唐河县 2024 年张店镇杨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拦河坝工程、清淤工程、水泥混凝土工程、人行道块料铺设工程、金属栏杆工程、标识牌工程等。

三、评审依据

（一）由建设单位送审的唐河县 2024 年张店镇杨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结算、施工合同及政府采购手续；

(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三)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58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 等规范、《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园林工程预算定额》(2008)及其配套的计价办法、调整文件、综合解释等有关计价文件;

(四)增值税依据《建办标函(2019)193号》文件,按9%税率计入;

(五)本项目材料费依据《南阳工程造价信息》2024年第3期发布的信息价并结合建材在线网上询价(优先选用唐河县地方材料价格)进行选用。

四、评审结论

唐河县2024年张店镇杨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结算,该工程合同金额300000.00元,送审造价:451926.68元,经评审后造价为:302404.32元(因超出合同价部分无相关审批手续,本次仅对合同价300000.00元出具评审意见)。

五、审减原因

- 1.工程量报送偏大,已据实调整;
- 2.工程报送子目不适用,已调整;
- 3.部分材料价格偏高,已调整。

六、其他事项说明

1、此项评审工作属于工程竣工结算评审。

2、保证项目资料及工程的真实、合法、合规、完整及有效性属于建设单位的责任。如因资料及工程的真实、合法、合规、完整及有效性等问题而引起的评审结论偏差及其它不良后果，由你单位独立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南阳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南阳市建设委员会制

填报说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必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工项目审查

工程名称	唐河县 2024 年张店镇杨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工程地址	唐河县张店镇杨营村		
建设单位	唐河县乡村振兴局	结构形式	/		
勘察单位	/	层数	1		
设计单位		工程规模	建设拦水坝、护坡、护栏、混凝土道路，公示牌等		
监理单位	中岐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唐河县恒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总造价	45.19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建筑工程 2、边坡工程 3、道路工程		已按设计内容全部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			
三、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各类原材料、构配件进场试验合格“双控”管理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已整理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分包		已签订			
审查结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9月 25日					

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名称	分部工程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主体工程	√	√	√	√
装饰装修工程	√	√	√	√
道路工程	√	√	√	√
边坡	√	√	√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依监理工程报告 Luree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建筑工程	GB50202-02、GB50203-02、GB50204-02、 GB50207-02、GB50209-02、GB50210-02、 GB50411-2007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组织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检查验收，验收结果为：工程施工符合国家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和强制性标准要求，根据国家现行的质量验收评定标准，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5日	监理单位（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王贵忠 2024年9月25日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5日	设计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5日	